

吴川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吴发改价格〔2023〕7号

关于吴川市梅菪街道定中小学 收费标准的批复

吴川市梅菪街道定中小学：

你校《关于调整收费标准的申请报告》经吴川市教育局审核同意后报送我局。根据《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完善我省中小学教育收费政策的通知》（粤发改规〔2018〕14号）的有关规定，我局成本调查与价格监测股对你校教育培养成本开展实地监审。根据《关于吴川市梅菪街道定中小学教育培养成本的监审报告》（吴发改价成监审〔2023〕1号）提供的成本监审结论，我局价格与收费管理股制定了收费标准方案，经我局党组会议研究通过后，在吴川市人民政府网站上进行公示，公示期满未收到异议。现就你校2023年秋季起入学的小学一年级新生收费标准批复如下：

一、小学学费收费标准为4700元/学期·生。学费实行政

府指导价，本标准为最高限价，下浮幅度不限，学费含教科书费。

二、有关规定和要求

（一）你校实际收取学费须按《广东省财政厅 教育厅关于印发〈广东省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粤财教〔2018〕23号）规定，扣除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（小学每生每学期减免575元）后收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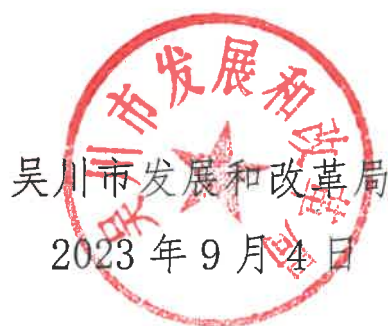
（二）学费的收取实行“新生新办法，老生老办法”原则，即2023年秋季起入学的新生学费按本文规定标准执行，原在校的其他学生学费仍按原标准执行至毕业；对同一学校同一年级的学生不得实行不同的收费标准。你校可以按学期或学年收费，但不得跨学年收费。

（三）严格执行国家有关退费政策规定（按粤发改规〔2018〕14号文规定执行）。其中学生注册缴费后未入读的，学校应退还所缴学费、住宿费的90%；学生在校经批准转学、中途死亡或因病休学、退学的，学费、住宿费按学生实际在校时间清退。清退标准=每学期收费标准 $\div$ 5 $\times$ （5-学生实际在校月数），在校时间未满一个月按一个月计算。

（四）本次制定收费标准，因你校已开始新生注册，如你校预收的2023级新生收费标准不高于我局制定的标准，则2023级新生仍按照你校预收标准执行，直至毕业；如你校预收的2023级新生收费标准高于我局制定的标准，你校须退还学生差额部分，对2023级新生按照我局制定的标准执行，直至毕业。

三、严格执行教育收费公示制度。你校要通过网络、公示栏等多种形式向学生及家长和社会公示收费项目、标准、收(退)费办法、奖励(减免)政策、监督举报电话等信息,接受社会监督。

四、以上收费标准从2023年秋季学期开始执行,有效期三年,接文后,请做好收费公示和宣传解释工作。



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

抄送: 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, 吴川市教育局、市财政局、
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。

吴川市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

2023年9月4日印发

